

县委书记的“另类”巨贪史

萧县原县委书记涉案3000多万元，边贪边退，拉下80多名基层干部

安徽萧县原县委书记

毋保良，代表了一种类型的基层官员。他摇摆于被送礼风气侵蚀、扭曲的官场，边贪边退，甚至还拿出1790万元赃款用于县工业园区建设。在起诉书里，这是一个受贿上百次的巨贪，在家人心中，他却是个“能干、清廉，无房无车，不赌不嫖不包二奶”的好官。看似矛盾的现实，折射出的是小地方官场复杂的情态。

2013年8月14日，安徽省合肥市，毋保良站在被告席接受法庭审判。

市二看

受贿1900多万元

退贿1000多万元

受贿款项交给萧县
招商局和萧县县委
办公室存放

1790.3万元

1102.332万元
用于工业园钢构
厂房建设

205万元用
于退还他人

2014年5月，安徽萧县原县委书记毋保良因为涉案3000多万元，退贿1000多万元，受贿1900多万元被二审裁定为无期徒刑。其受贿金额之巨，在我国落马的县委书记中数一数二。

与部分官员的吃拿卡要不同，毋保良受贿没有一桩是主动索贿，多是对萧县送礼风气的“屈从”、“顺应”乃至“利用”。用他的话说就是：“每逢春节和中秋节只要在办公室，许多乡镇和县直机关负责人就会以汇报工作名义送钱。办公室送不掉

就送到家里，节前送不掉的就节后送，一次送不掉就多次送，反复送，直至送掉为止。”

就在这退送之间，毋保良受贿金额已经达到1900万之多。从11年前担任萧县县委常委、副县长后，毋保良就一直在萧县任职，直至成为这个有着140万人口大县的“一把手”，长年深耕萧县，毋保良的一朝落马引发当地官场、商场强震，仅领导干部就有80多名被免职。

除了小官巨贪的标签之外，毋保良还是一个最具争议的县委书记。

蜕变：落选区委常委后的“和气”路线

现年54岁的毋保良，早年毕业于南京航空学院，后曾任安徽宿州一家酒厂负责人，使这家长期亏损的国企起死回生，成为利税大户。1999年，毋保良受重用担任宿州市埇桥区副区长，正是在这个岗位上的“受挫”，影响了其对“风气”的认识。

当时，作为有学历、有能力、有业绩的年轻干部，前途看好的毋保良却意外落选区委常委，据称被评价为“不合群、威信不高”。

据判决书记载，毋保良的受贿从2003年开始，这是他去萧县的第一年。显然，他吸取了落选的教训，开始了在萧县的“一团和气”，顺应该县的“送礼风”似乎就是件理所当然的事。

毋曾这样描述道：“有几个干部给我送钱，送一次退一次，退一次就

再送一次，反反复复达五六次之多。”就这样，他让自己的司机多次退钱，合计1000多万，但在边收边退之间，仍然收下了1900多万元。

他的犯罪具体事实多达78项，行贿人或送礼人大致可分三类，其一为商界人士，这部分行贿者系毋保良受贿钱物主要来源；其二为县直机关一把手；其三为乡镇一把手。

被指控的受贿中，金额最大的一笔为900万元。2009年至2010年期间，毋保良3次收受萧县个体建筑商周长青和安徽皖王面粉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吴秀芝人民币共计900万元，为两人购买、开发萧县老火车站地块等事项提供帮助。

行贿人分三次送来的900万都是现金，数量之多，体积之大，让毋保良震惊。他不敢留在手里，遂将

此款交给县招商局，用于县工业园区的建设。

据了解，萧县城区繁华地段的开发就是皖王面粉集团公司负责，毋给予了诸多“支持”。公诉人称，毋保良甚至向吴秀芝透露了一宗招拍挂土地的底价，让其公司获取巨大利益。

行贿人的送礼方式花样百出，有把钱藏在面条里，把香烟盒抽空后塞钱，有的放在茶叶盒里……据一名毋保良的亲属回忆，有一次行贿人到毋家送两盒茶叶，见毋不肯收，行贿人说：“你连点茶叶都不收，太不近人情了”。毋只得收下。行贿人回到家后，特地打电话叮嘱：“茶叶是好茶叶，一定要留着给自己用，千万不要转送给他人”。毋保良觉得奇怪，放下电话就拿起茶叶盒，打开一看里面全是钞票。

官场生态：联合送礼、靠拢“权力核心”

记者查阅判决书发现，萧县“干部送礼”人数多、涉及面广，送礼者从县领导班子成员到县直、乡镇领导，乃至退休干部。在毋保良案中，受牵连的部门几乎囊括了当地最为重要的几大党政部门，统战部、财政局、住房建设局、交通局、公安局等纷纷沦陷，只有那些“权小、钱少、人少”的部门，方得以幸免。萧县23个乡镇中，仅7个乡镇保持“纯洁”。连4大领导班子成员都争相向毋保良送钱。

部分乡镇一把手不仅经常送礼，还爱大张旗鼓地组团送，如2003年至2011年间，毋保良多次收受萧县原黄口镇党委书记蔡辉礼金共计22.8万元，其中5.8万元为与其他4乡镇的书记或镇长共送。这种现象县直机关也有，2008年年底，毋保良到浙江安吉挂职，当地风传其即将上任县委书记，其中原县委统战部部长朱冠华、原房管局局长陈枫、原国土资源局局长陈居山、原龙城镇书记朱以书、原龙城镇镇长吴书平5人结伴，以单位名义送礼。行贿者在接受调查时称是为了避嫌，“一人为私，两人为

公”。送完之后，他们多以各种方法将礼金在本单位报销。

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萧县的经济基础并不好，截至2010年年底，县政府的相关债务有约7亿元。

在这种扭曲的基层官场生态之下，毋保良收受贿赂长达10年竟安然无恙。据公诉机关证实，毋的案发，源于安徽省宿州市经开区管委会原主任王宗元（曾任萧县县长、县委书记，毋的上级领导）受贿案。2012年4月，王被认定非法收受财物400多万元，被判处有期徒刑13年。

上级忙着受贿，又怎会监管下级？新华社的报道称，王宗元落马后主动揭发他人重大犯罪行为，有重大立功表现。庭审中公诉人证实，纪检监察机关正是在查处王宗元时发现了毋保良的受贿线索。

据判决书记载，56位送礼干部，大部分都是希望得到升迁或者关照，多数如愿以偿。不过，还有很多送礼者仅是为了“联络感情、处好关系”，被法院最后认定为“非法礼金”，不以犯罪论处，此类款项不计入行贿数额。

疑问：1790万元赃款为何交给招商局、县委办？

毋保良案有一个被其辩护人称为“前所未有的”特点：从2006年12月起，毋保良陆续将1790.3万元受贿款项交存到萧县招商局和萧县县委办公室存放。其中，1102.332万元用于工业园钢构厂房建设，205万元用于退还他人。

上述巨额款项算不算受贿？辩护人认为，这些款项既然已经交出，且相关单位开具了行政事业单位统一收据，就应在受贿金额中扣除。

公诉机关则认为：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受贿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法发〔2007〕22号规定，国家工作人员收受请托人财物后及时退还或者上交的，不是受贿。这里的

上交处所应当是财政账户或者纪检机关的廉政账户。本案中，毋保良所交存的款项均存放在自己下属单位，不算上交。

毋保良为何要将钱交给招商局和县委办？他解释，任职后期权力增大，收礼越来越多，内心也愈发恐惧，因此决定将钱交出来。为何不交到纪检部门？毋保良的亲属说，“他担心如果公开交到纪委，打破了‘潜规则’，会暗中被孤立，影响工作和个人发展。”

但一、二审法院皆认为，这笔钱的使用必须经毋保良决定或同意，毋并未丧失对钱物的控制权。毋称交存钱物主要属于数额较大、请托事项难以处理及行贿之人口碑

今年5月12日，安徽省高院对毋保良案作出终审裁定，此后，涉案的一把手们即遭免职，目前，对于这批“带病”干部的进一步处理仍无定论。不过，萧县已经完成了一把手轮转坐镇工作，小部门一把手或要害部门的副职纷纷上马担任要职。

现任安监局局长的孙善宇在谈到前任时告诉记者：“我刚上任两个月，之前的官员因为受贿的案子调走了，具体调到哪儿，我也不清楚。”萧县政协秘书长孙志凌并未牵涉到这一事件之中，他说：“当时闹得很凶，我记得是没一个留下的。”

不过，据新华社报道，一些被免职干部感到“委屈”，尤其有些人“只送过三五千”，更认为“处理过重”，“萧县当时就这个风气，大家都送，我不送不好。”

一位曾给毋保良送礼的干部甚至说，对当地不少干部来说，县委书记收不收自己的礼、收多少，某种意义上已成为是否被看成“自己人”“兄弟”，是否被核心权力圈接纳，乃至有没有发展前途的象征。

不好等三种类型，对于其交存行为，知晓人员范围极小，他主观上仍抱有占有钱款的侥幸心理。因此，毋的行为是为掩饰受贿犯罪，采取边退边收的方式混淆视听、逃避打击，并非法律规定的上交行为，而是犯罪既遂后对赃款的一种处置行为，量刑时可酌情考虑。

“如果他有占有这些钱的想法，那为什么把1000多万元用于建设工业园？”毋保良的亲属告诉记者，毋在庭上认下了每一项受贿的指控，但没法接受法院对1790.3万元上交款的认定。目前家属已经聘请了北京的律师，准备向安徽省高院提出申诉。

（据南方都市报）